

# 江苏大学校友会文件

校友总〔2020〕13号

## 关于开展“校友突出贡献奖” 推选表彰活动的通知

各地校友会：

江苏大学将于11月28日-29日隆重召开第四次校友代表大会暨校庆筹备动员大会，并将在大会上表彰“校友突出贡献奖”获得者。有关推选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推荐范围

江苏大学海内外地方校友会理事会成员。

### 二、推荐标准

- 政治素质高，思想情操好，母校情感深，社会声誉优；
- 在助推江苏大学产学研合作工作方面，或者校友会的组织、制度建设方面，有突出贡献；
- 在针对江苏大学的捐资助学方面，有突出贡献；
- 曾担任地方校友会理事至少1届；

5.在当地校友群体中具有广泛的号召力。

### 三、推荐名额

每个已正式成立且规范运行的省级校友会限推 2 名，市级校友会限推 1 名。暂时缺乏具有说服力人选的，也可不推。

### 四、工作要求

1.各地方校友会组织推荐并填写申报表（见附件），于 11 月 10 日前发送至校友总会邮箱：xyh@ujs.edu.cn。

2.校友总会组织遴选后，通过网站、微信公众号等平台面向海内外校友公示，最后发文表彰并在大会上举行表彰仪式。

3.联系人：陆蓉；电话：0511-88791339。

附件：江苏大学“校友突出贡献奖”申报表

江苏大学校友总会

2020 年 10 月 12 日

附件：

江苏大学“校友突出贡献奖”申报表

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|    |  |                |  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|----|--|----------------|---|
| 姓名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| 性别 |  | 出生年月           |   |
| 所在地方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|    |  | 现任或曾任<br>校友会职务 |   |
| 校友会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|    |  | 任职年限           | 年 |
| 在社会上的影响力，或在校友中的号召力：     |                |    |  |                |   |
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|    |  |                |   |
| 在产学研合作方面，或在校友会建设方面的贡献度： |                |    |  |                |   |
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|    |  |                |   |
| 在协调资源，或捐资助学方面的贡献度：      |                |    |  |                |   |
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|    |  |                |   |
| 地方校友会<br>意见             | 签字或盖章<br>年 月 日 |    |  |                |   |
| 校友总会<br>意见              | 盖 章<br>年 月 日   |    |  |                |   |